

政务督查

第 12 期

铜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 11 月 2 日

2022 年第三季度全县政务公开工作情况通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县直各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国务院办公厅秘书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、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的通知》（国办秘函〔2019〕19号）等文件精神，近期县政府办对 2022 年第三季度全县政务公开、政务新媒体工作情况进行了督查。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三季度全县 31 个部门、9 个乡（镇）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信

息公开栏目主动公开信息 1576 条，其中，政策解读材料 7 篇、建议提案办理结果 68 件、重点领域信息 358 条；三季度线上收到依申请公开 0 件、线下 1 件，已按时办结。

二、政策解读情况

三季度开展了 2022 年度政策解读优秀案例评选活动，16 个单位参与活动，报送各类解读材料共计 19 篇。其中，永宁镇、文旅局、财政局、卫健委报送了视频解读；机关事务局、商务局、司法局报送了图片解读，对以上单位予以表扬。

三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内容质量维护不到位。三季度政府网站累计排查严重错敏信息 639 条、一般错敏信息 267 条、不良链接 210 条、隐私泄露 1 条；政务新媒体累计排查严重错敏信息 2 条，一般错敏信息 1 条。大部分单位存在信息发布未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的共性问题，导致网站被监测出大量错敏信息。没有做到从源头上预防和杜绝错敏信息发布，未严把好信息发布的政治关、法律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。

（二）政务新媒体运营不到位。县公安局抖音短视频号出现超过 14 天未更新内容问题，造成单项否决被市级通报 1 次。县生态环境局新浪微博出现账号 10 天未更新内容问题，被市级预警提醒 1 次。

（三）基层政务公开建设不到位。经政务公开股实地督查及调取乡（镇）政务公开专区建设相关资料后发现，仅棋坪镇和高桥乡做到了高位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建设，能够充分发挥政务公开专区的阵地作用，其他乡（镇）均存在专区定位模糊、功能区不

明显、资料不完善、硬件配备缺失、无专人管理等问题，亟需改进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（一）思想认识上再提高。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已进入尾声，各地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到年底考核工作的紧迫性和重要性，要对照《2022年铜鼓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做好扫尾，并配合上级工作安排，争取在年底前推陈出新，谋划创新举措，争取高质量完成2022年度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任务，取得优异的考核成绩。

（二）信息发布上再严格。各地各单位和政务新媒体主办单位要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坚持权威渠道、先审后发，确保发布内容合法、及时、完整、准确，不出现严重表述错误等问题。对省、市“一键发布”的重要信息要及时做好审看和复查，防止出现排序不正确、显示不完整等问题。要持续加强对外部链接的监测巡检，确保所有链接有效可用，及时清除不可访问的链接地址，避免产生错链、断链、暗链。

（三）专区建设上再完善。各乡（镇）要高度重视基层政务公开工作，加强学习，做到从思想上、行动上把基层政务公开建设当做本单位的重点工作、民生实事推进。严格按照“统一标识、统一设备、统一资料、统一管理”的标准，结合各乡（镇）工作实际，打造一批有特色的高质量政务公开专区，并在本级政府专区建设的基础上，进一步向村（居）政务公开阵地延伸，从上到下构建基层政务公开的工作脉络，真正打通服务群众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